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通知)

商师党发〔2018〕89号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 精神的办法》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校直各单位：

现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的办法》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2018年4月17日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的 办 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定不移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入持久改进作风，根据中央八项规定、《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的办法》精神，制定本办法。

一、进一步改进调查研究

1. **注重实际效果。**学校领导带头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紧扣全面从严治党面临的现实问题、改革发展稳定存在的突出问题、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科学确定调研主题、调研地点和工作内容，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师生，开展实事求是、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防止走形式、走过场。要在察实情、出实招、求实效上下功夫，及时总结经验、解决问题、推动工作。既要到工作开展好的单位总结经验，更要到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矛盾集中的单位调研解决问题。汇报工作要讲真话、报实情。校领导调研指导工作，既要讲成绩，也要讲问题，该肯定的肯定，该批评的批评。调研点现场要真实，不为迎接调研而另行布置，不张贴悬挂标语横幅。加强对调查情况的分析研究，校领导和党群行政教辅

部门每年至少提交 1 篇质量较高的调研报告。

2. 减少陪同人员，科学统筹调研。学校领导到基层调研不搞层层陪同，党委书记、校长调研时，陪同人员不超过 3 人，其他校领导调研时陪同人员不超过 2 人。学校领导每人每学期开展调研不少于 1 个月。党委书记可听取全面工作汇报，校长可听取行政全面工作汇报；其他校领导可听取分管工作汇报和学校主要领导委托的有关领域的工作汇报。一般不同时或轮番到同一单位开展调研。校内开展工作和调研，一律不安排就餐。落实校领导听课制度，校领导每学期听课不少于 3 次，每次不少于 1 学时。

3. 进一步完善联系群众制度。落实校领导联系学院、联系党外代表人士、联系离退休老同志、联系高层次人才、联系基层党组织和师生党支部等制度。校级领导每学期深入联系学院不少于 2 次。坚持信访包案制度，每学期至少安排 2 次接待来访师生，可采取定点接访、重点约访、带案下访、上门回访、召开座谈会等多种形式，方便师生参与。

二、进一步热情服务师生

4. 提高工作效率。改进机关作风，落实首问负责制，推行限时办结制。完善多部门协调合作的工作机制，精简行政事务办理环节。提升行政管理人员专业化水平和服务师生意识。

5. 畅通意见渠道。进一步完善教代会、团、学代会制

度，建立健全维护师生合法权益的申诉机制。运行好“商师立交”等微博、微信平台，推进落实党务和校务公开。认真落实校领导接待日、校长信箱制度。

三、进一步精简会议活动

6. 严格控制会议活动数量。实行会议活动年度计划和周计划管理，全校性会议和重大活动由党政办公室统筹安排。未列入年度（周）计划的一般不得临时召开，因特殊情况确需召开的临时性会议活动，由分管校领导同意后，党务部门的报党委书记审批，行政部门的报校长审批，否则党政办公室一律不予安排。

7. 严格控制会议活动规模和时间。学校专项工作会议活动按照“谁分管、谁出席”的原则确定出席分管领导和参会人员，坚决杜绝凡会均让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的现象，从严控制参会人数，合理安排会议时间，尽量避免与与会人员上课时间冲突。周五下午原则上不安排全校性会议。未经党委批准，校领导一律不出席与分管工作（联系学院）无关的活动，不出席学院（部门）举办的各类剪彩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文艺晚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等。

8. 提高会议活动效率和质量。改进会议形式，凡能合并召开的会议要坚决统筹合并，提倡利用现代通讯工具安排部署工作，以现场办公会等简约高效的形式开会。切实改进会风，会议要事先充分准备，科学安排议程，坚持开短

会，讲短话，安排部署工作要出实招、解难题，需安排讨论的，要充分安排时间，发言要站位全局，多提建设性意见建议。加强会后督查督办，切实把会议精神落到实处。

四、进一步精简文件简报

9. 减少文件简报数量。加强对学校发文的统筹，严格发文审批制度，从严控制发文简报数量，没有实质性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建立简报清单制度，减少简报种类数量。能以部门名义通知和安排的工作，不以学校公文形式印发。可以通过校内新闻媒体公开发布的事项，不再印发公文。能以信笺头、“白头”形式印发的，不以“红头”文件形式印发。科学确定文件密级、保密期限、印发范围。

10. 提高文件简报质量。大力推行“短、实、新”文风，文件要主题鲜明、重点突出、结构严谨、表述准确、语言精练，严格控制篇幅，要反应重要动态、经验总结、存在问题和建议，减少一般性工作罗列和陈述。落实起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第一把关责任，提高文稿质量，努力杜绝病句、错别字和词不达意、文不对题现象。文件简报不涉保密事项的，一律通过 OA 系统流转，减少纸质材料。

五、进一步规范因公临时出国

11. 合理安排出国。科学制定校级领导同志因公临时出国计划和人选建议，不得安排照顾性和无实质性内容的一般性出国，不得安排考察性出国。正确执行限量管理规定，

不得据此要求轮流出国。

12. 控制随行人员。出访团组人员构成必须坚持少而精的原则，总人数不得超过6人。严禁通过组织“团外团”或拆分团组、分别报批等方式安排无关人员跟随或分行。严禁派人作为出访团组打前站。

13. 严格外事纪律。不随意改变已经批准的出国任务、路线和日程，不得擅自接受当地安排的非公务活动，不得违反在外食宿费规定，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校级领导出访抵离，不得安排有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前往机场、车站迎送。个人接受国（境）外授予的学位、勋章及荣誉称号等，须事先报党委批准。

六、进一步改进新闻报道

14. 简化新闻报道。新闻宣传要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坚持服务学校发展、服务师生需求、服务社会进步，重点报道学校事业发展中的好做法、好经验以及师生关心的热点，宣传广大师生和校友的典型事迹。校领导出席会议活动新闻报道，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确定是否报道。校领导出席会议、活动和到基层调研确需报道的，书记、校长出席的，篇幅一般不超过800字，其他校领导出席的一般不超过600字。不使用“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等表述。校领导观看一般性文艺演出及出席其它文艺活动等，一般不予报道。

七、进一步厉行节约

15. **严格控制会议活动经费。**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会议经费开支标准，严禁提高会议用餐、住宿标准，严禁组织与会议无关的参观旅游，严禁组织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发放纪念品。严禁到风景名胜区召开会议。会议活动现场布置要简朴，工作会议一律不摆放花草、不制作背景板。校内会议原则上不安排在校外召开，一般不提供文件袋、笔和笔记本等。校内会议经费由党政办公室统筹安排。

16. **严格公务接待。**公务接待一般在学校食堂安排工作餐，本着节俭的原则安排菜肴，做到够吃不浪费，不上高档菜肴。公务活动一律禁止提供香烟和酒水。来访人数在10人以内，陪餐人员不超过3人，来访人数超过10人，陪餐人员不超过来访人员的三分之一。严格控制外事宴请，不用高档菜肴。严禁校内单位用公款互相宴请。

17. **严格执行有关待遇规定。**严格执行中央有关办公用房、住房、用车、交通等方面的待遇规定。领导干部从领导职务上退下来后，要及时腾退办公用房。教师退休后，要及时腾退科研实验等公房。不能超标准配备车辆、超规格乘坐交通工具，外出要轻车简从。

八、进一步严明纪律

18. **严格执行纪律。**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

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经常对照党章检查言行，加强党性修养，陶冶道德情操。始终心存敬畏、手握戒尺，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拒腐定力。带头执行党的干部政策，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规定》，坚决纠正各种不正之风。敬畏权力，谨慎用权，坚持交往有原则、界限、规矩。自觉接受监督，对党忠诚老实，不得知情不报、阳奉阴违。

19. 规范领导干部兼职。现职和不担任现职但未办理退休手续的校级领导，不得在企业兼职（任职）。不得兼任社会组织负责人，因特殊情况确需兼职的要从严审批，兼职不得超过1个，不得取酬。

20. 培育弘扬良好家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带头树立勤俭节约、崇尚清廉的良好家风。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坚持廉洁修身、廉洁齐家、从严治家，从自身做起，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要求他们谨言慎行、本分做人。

九、进一步狠抓工作落实

21. 坚持示范带头。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处级以上干部，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执行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干部、师生和社会的监督，以好的党风、政风带动形成好的校风、学风。

22. 实行责任追究。学校将把规定落实情况作为干部考核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的重要内容，定期组织有关部门就落实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对违反规定的予以

严肃处理。

23.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商丘师范学院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校党发〔2013〕6号）同时废止。

